附件3

诚信承诺书

本人申请金寨县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权确认，已经仔细阅读有关规定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和要求，保证申请时所提供的身份证明等信息材料真实、准确、有效，车辆产权所属明确，无争议。在此我郑重承诺无以下情况：

1.无交通肇事犯罪、危险驾驶犯罪记录；

2.无吸毒记录；

3.无饮酒后驾驶记录；

4.最近连续3个记分周期内没有记满 12分记录；

5.无暴力犯罪记录。

本人对因提供的有关信息、材料不实或违反有关法律规定而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权使用权的，自愿接受被撤销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权并公告作废的后果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相应的经济损失。

承诺人签名:

身份证号码:

年 月 日